

# 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述职报告

大瑶镇党委书记 潘定一

作为大瑶镇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，我用心履职尽责，积极担当作为，按照《长沙市贯彻落实〈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职责规定〉的实施细则》的内容和要求，坚定不移贯彻落实依法治国方略和省市相关决策部署，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，较好地完成全年法治建设各项工作任务。现将有关工作汇报如下：

## 一、站位全局抓方向，以如磐定力扛实责任

**一是高频次推动部署。**把法治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，纳入党委、政府年度计划，与重点中心工作同部署、同推进，对重大工作亲自周密部署、重大问题亲自详细过问、重点环节亲自认真督办。每半年听取 1 次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汇报，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，真正把职责规定一条一条履行好、落实好，充分发挥好在法治大瑶建设中引领示范作用。

**二是高规格强化保障。**强化力量保障，选优配强司法所、综治中心等队伍力量，明确司法人员专岗专责，确保法治建设战斗力。强化经费保障，在政府财力紧张的情况下，优先保障法治建设工作经费，每年拨付专项经费超 300 万元，确保有

人管事、有钱办事。**三是高质量落实制度。**建立健全党内法规制度建设，研究制定《大瑶镇关于贯彻落实“三重一大”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的实施意见》《财经管理办法》《机关管理办法》等规章制度，坚持集体研究、民主决策，特别是涉及法律方面的重大决策，虚心听取司法局、法院等专业法律机构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，切实提高了决策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，促进了民主决策和科学决策。

## **二、聚焦责任抓关键，以如铁举措夯实根基**

**一是以实为先，全面普法。**充分开展普法学法活动，利用普法宣传、悬挂横幅、村村通广播、微网格、农家书屋等载体，动员党员干部和群众积极参与，认真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，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加学法考试，通过率100%。扎实开展节点教育，开展“3.15”消费者权益日、“6.26”禁毒日、“12.4”宪法日等活动，多次组织集中学习“扫黑除恶”专项斗争普法和“民法典”推广学习，带动全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，不断提高法律知识水平。**二是以公为秤，严格执法。**科学运用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成果，按照责任主体分块包干、专业执法队伍混编联勤、辅助力量统一调配的一体化管理思路，积极整合专业执法力量，配备行政执法仪14台，实现行政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追溯管理，真正做到过程有监督、过错有追究、事实有记录、执法有保障，促进执法公开透明、合法规范。2020年以来我镇立案查处花炮行业违

法行为 56 家次、违法用地 7 起、城市管理违法行为 47 起、养殖户非法排污 7 起，督促企业完善环保措施 5 例，联合执行食品安全检查 862 家次，处置交通安全隐患点 32 处，配合市交警三中队联合查处酒驾 16 次，执法满意率达到 100%，执法投诉为零。**三是以民为镜，规范用法。**依托“湖南省政务服务+互联网”一体化平台，优化“数字大瑶”公共服务平台应用，规范事项清单，简化办事流程，规范权力运行，449 项涉群众业务实现一厅受理、一窗通办，2020 年总办件量 69718 件，帮代办 2126 件。2020 年通过“12345”市民政务服务热线，办结热线工单 1327 件，满意率 99.32%，有力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，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### **三、带头执行抓规矩，以如山信念敬畏法律。**

**一是带头学法懂法，提高法治意识。**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，按照学懂、弄通、做实要求，带头开展自学，运用一系列法治新论述、新理论武装头脑，通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，与班子成员一起学，从理论到实践再到理论，提升理论素养和政治素养。真正让学法入脑入心。**二是带头廉洁自律，增强底线意识。**坚持挺纪在前，自觉遵守廉洁从政的有关规定，认真执行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报告制度，从未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家人亲属谋取福利便利。始终坚持用制度管人、按流程办事，一

把尺子、一套标准执行到底，自觉接受群众监督，珍视和正确行使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，勤勤恳恳为人民服务。**三是带头遵规守纪，树牢规矩意识。**保持赤子之心、敬畏之心，带头遵守党纪国法，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，严明政治纪律、坚守纪律底线，在大是大非问题上坚定立场，任何情况下都不越界、不越轨。在团结共事上胸怀坦荡，在用权用人上集体决策，在经费使用上严守规定，在生活待遇上不搞特殊，以自身的行动影响和带动班子成员，做到修身律己严做人、秉公办事严用权、脚踏实地谋实事。

虽然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：一是学习有待进一步深入系统。虽能坚持参加集体学习和个人自学，但由于时间精力有限，深感理论的系统性学习不够，经常以事务工作代替理论学习，缺乏学习的钻劲和韧劲。二是普法宣传成效有待进一步提升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覆盖面还没有家喻户晓，普法宣传形式也不够创新，离“让老百姓听得进、记得住、管用解渴”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，工作针对性、实效性有待提高。接下来，将针对工作存在的问题靶向施策逐一攻关，耕好责任田，当好守夜人，为法治大瑶建设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。

# 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述 职 报 告

大瑶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 叶绍秋

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本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，在镇党委的统一领导下，积极谋划和落实好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工作任务，主动向党委报告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重大问题，建立健全了法治政府建设体制机制，将法治建设与中心工作相结合，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，较好完成全年法治建设工作任务，现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向“三头”要先锋力，守好法治建设“主阵地”

**一是责任上肩头。**着力落实好《长沙市贯彻落实〈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〉实施细则》文件要求，逐条深化学习对照，将法治建设纳入政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，写入《政府工作报告》，与重点工作同部署、同推进、同督促、同考核，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中的有关重大问题，严格做到“权力取得要依法，权力行使按流程，权力运行要公开，权力运行受监督”。**二是保障走前头。**强化经费保障，将法治经费列入年度财政预算。强化经费保障，在政府财力紧张的情况下，优先保障法治建设工作经费，每年拨付专项经费超 300 万元确保普法和法治建设经

费的落实;强化人员力量保障,选优配强司法所、综治中心等队伍力量,明确司法人员专岗专责,确保法治建设战斗力。

**三是宣传进心头。**充分利用各类新闻媒体,广泛深入宣传宪法和法律,制作宣传展板 10 余块,印刷政策宣传资料 2 万余份,组织本单位全体干部职工积极参加学法考试,通过率 100%;全年组织开展“3.15”消费者权益日、“6.26”禁毒日、“12.4”宪法宣传日等宣传活动,组织干部集中学习“扫黑除恶”专项斗争普法和“民法典”推广学习,多措并举使干群受到形象生动、潜移默化的法治教育。

## 二、向“三有”要执行力,打好法治建设“组合拳”

**一是制度流程上有规范。**建立健全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研究制定《大瑶镇关于贯彻落实“三重一大”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的实施意见》《财经管理办法》《机关管理办法》等规章制度,坚持集体研究、民主决策,特别是设计法律方面的重大决策,虚心听取司法局、法院等专业法律机构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,切实提高了决策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,促进了民主决策和科学决策。**二是具体行动上有举措。**成立以党委书记为组长、本人为副组长、各党政领导为成员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,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相关办所配合抓的工作局面,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,负责具体工作落实。依法履行政府职能,严格按照法定授权进行行政执法,2020 年以来我镇立案查处花炮行业违法行为 56 家次、

违法用地 7 起、城市管理违法行为 47 起、养殖户非法排污 7 起，督促企业完善环保措施 5 例，联合执行食品安全检查 862 家次，处置交通安全隐患点 32 处，配合市交警三中队联合查处酒驾 16 次。执法满意率达到 100%，执法投诉为零。**三是执纪监督上有力度。**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，督促领导班子成员依法行政，坚决做到“法无授权不可为”“法定职责必须为”。严格规范执法类人员持证上岗和执法资格管理，切实加强执法队伍培训，全面掌握办案要求、办案程序和办案规定，充分授权镇纪委对执法过程进行监督对执法对象诉求进行核实处理，广开渠道收集和听取群众对执法工作的意见建议，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### 三、向“三提”要敬畏力，当好法治建设“排头兵”

**一是提升政治修养。**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，始终将维护团结、凝聚合力作为推进发展的重要保障，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，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中央、省委、市委、镇党委保持高度一致。充分支持班子成员按照职责分工放手工作、大胆干事，充分调动班子的积极性，注重依靠人大、政协和群众的监督支持。**二是提升法治修养。**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，积极参与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，加强自身在政治理论、业务知识、法制法规学习。坚持理论联系实际，模范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，注重学以致用，提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。

坚持会前学法制度，聘请法律顾问宋春林在会前进行法律审核把关，提高班子法治观念，确保依法用权、依法决策。**三是提升廉洁修养。**坚持自警自省自律，严格贯彻执行《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》，带头严格执行中央、省、市关于作风建设的各项规定，时刻做到自重、自省、自警、自励，从严要求家属和所有干部，从未插手任何工程项目建设，也从未利用职务之便为他人谋利益，努力做到“一身清白、一家清白、一方清白”。

虽然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，但离全面建设法治政府的目标还有差距，法治制度建设体系还不够完善，法治监督还不够全面，一支队伍管执法的工作调处机制有待进一步强化，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突出矛盾、问题的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等问题。下一步，将通过抓学习、抓规范、抓监督等举措强基固本、规范提升，确保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。